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教育体育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吉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6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2026 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建设）。

2.工程地点：平原示范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_____。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涉及加装教学区雨棚 9 个，教学楼卫生间提升改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含漏项部分）。

6.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施工及质保期内保修。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0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11 月 2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工程所属行业等相关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叁万玖仟玖佰元整(¥13399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玖仟零伍拾柒元肆角贰分 (¥19057.42 元)；

（2）规费：

人民币（大写）零元 (¥ 0 元)；

（3）税金：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零捌佰柒拾玖元零柒分 (¥110879.07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 (¥ 0 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 (¥ 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蒙蒙。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

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平原示范区第一初级中学培训楼 101 办公室 签订。

十一、支付方式

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额的 80%，经审计部门审计后，付至审定金额的 97%，剩余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 1 年，待质保期结束后一个月内付清。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刘世海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725MA3XAY6WXD

地 址： 平原示范区第一初 地 址： 新乡市原阳县阳和街道办事 中
学培训楼 处东院经济办公室 103 号

邮政编码： 453500 邮政编码： 4535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刘世海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刘金光

电 话： 0373-7553179 电 话： 18937350757

传 真： 0373-7553179 传 真： /

电子信箱： 157849767@qq.com 电子信箱： 599237943@qq.com

开户银行： 建行平原新区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原阳支行

账 号： 41050163284808000109 账 号： 41050163740800000177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总经理以上管理者（或双方工地代表人）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上述资料加盖双方公章方为有效。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河南顺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详见监理合同

联系电话：详见监理合同

电子信箱：详见监理合同

通信地址：详见监理合同

1.1.2.5 设计人：

名称：中安城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工程乙级

联系电话：16638513888

电子信箱：1835119625@qq.com

通信地址：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美创国际科技产业园

B-6-5-03)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

的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执行通用条款。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执行通用条款，国家及

本工程所在地、行业的有关标准执行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执行通用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进场前一周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贰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施工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企业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管理人员名单及资质、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进场前一周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2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文件后7天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现场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所在地承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承包方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
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
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本项目施工现场大门
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
通设施的约定：双方另行确定。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
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
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
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

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5%。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吴亚超；

身份证号： 410725198709095114；

职 务： 科长；

联系电话： 0373-7553179；

电子信箱： 157849167@qq.com；

通信地址： 平原示范区第一初级中学。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督促指导监理工程师行使职权，协调施工现场各方面的关系，协调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施工中存在的问题。解决有关设计和技术签证，办理、签认现场经济技术签证，审核工程进度报表需要取得发包人的书面授权，加盖发包人公章方为有效。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施工用水、施工用电由发包方指定接入点，并满足施工要求，接点至施工现场段管道/管线、计量设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承包人每月底自行向供水供电单位缴纳水电费（价格执行施工当地价格） 2.其他执行通用条款。。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 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施工资料、竣工图纸及竣工图电子文档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肆套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及电子文档_____。

（10）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双方另行确定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陈蒙蒙；

身份证号： 410725198804106627；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筑工程、贰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豫 24117172246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豫 24117172246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豫建安 B(2024)1103895；

联系电话： 13303805150；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原阳县；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经承包人授权后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同投标文件承诺时间。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责令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如逾期未提供相关证明，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10 万元，并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接到开工通知 7 天内，按投标文件人员名单上报。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发生一次，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2 万元，并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认可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发生一次，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2 万元，并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发生一次，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2 万元，并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不得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设备、人员进场至验收交付使用前由承包人负责保修，无其它特殊要求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是/否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提供合同价款5%作为履约保证金，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履行手续无息退还。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见监理合同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见监理合同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见监理合同_____。

4.2 监理人员：详见监理合同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承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承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 _____；

(2) _____ /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_____。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
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要求达到《建
筑施工安全检验标准》（JGJ59-2011）标准。/《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
查标准》（CJJ-2017）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编制施工现场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开工前提供施工现场治安
保卫管理计划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达到《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

生标准》（ JGJ146-2013）标准。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纳入合同价格支付。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招标文件约定，招标文件无约定的按通用条款或双方另行约定。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7 日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5 日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6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①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并确实影响施工进度；②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施工进度。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照合同总价×万分之五/天×实际迟延天数计算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20%。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双方另行确定；

(2) ；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
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管理部门要求和发包人需求确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①合同中有相同或类似工程项目单价的，可以参照合同中相同或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计算确定。

 ②合同中没有类似工程项目综合单价的，由承包人根据合同中约定的组价原则或参考“计价依据”提出适当的单价，经发包人或其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审定后，作为结算的依据。
 ③由于清单项目中项目特征或工程内容发生部分变更的，应以原综合单价为基础，仅就变更部分相应定额子目调整综合单价。

 (3)以上重新组价的综合单价不能高于按当地现行工程造价计价规则和计价依据规定计算的价格，并按中标时审定预算价和中标价间的下浮幅度下浮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2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 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暂列金是指发包人为可能发生工程变更而暂列的金额，包括因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漏项、清单有误引起的工程数量增加和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引起新的清单项目或工程数量增加等需要增加的金额，招标人委托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资质的造价咨询机构审定后，按照审定造价支付部分暂列金。暂列金是招标人自行确定设立的，承包商无权使用此笔费用。此费用按实

际发生经招标人签证后确定全部使用、部分使用或不使用。暂列金不计入工程款付款的基数。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 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_ / 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_____ / 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

础超过 $\pm$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签证、变更及政策性规定外的所有风险，钢材、水泥、商品砼、线缆、人工费 $\pm$ 5%以内不调整，只调整 $\pm$ 5%以外部分。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已含在合同价中。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施工期内（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引起的材料、人工上涨不调整，但由此引起的降低应调整），人工、主材价格超出 $\pm$ 5%时，双方可对超出 $\pm$ 5%的部分进行调整。

3、其他价格方式： /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及其配套相关文件。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按节点计量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已完成工程量的进度节点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额的80%，经审计部门审计后，付至审定金额的97%，剩余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1年，待质保期结束后一个月内付清。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申请7天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

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L。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3
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 。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四份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缺陷期满且工程竣工投
产三年后。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 。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

14.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4.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 个月。

14.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是。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4.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 (2) 10%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 / 。

14.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缺陷责任期满且工程竣工投入使用后，待财政或审计部门审定最终结算价格后，同时返还质量保证金。

14.4 保修

14.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4.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24 小时内。

16. 违约

15.1 发包人违约

15.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15.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

（3）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7) 其他：_____ / _____。

15.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5.2 承包人违约

15.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15.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费用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_____。

15.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按通用条款执行 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按通用条款执行 _____。

16. 不可抗力

16.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十级以上持续一天的大风；持续 24 小时以上的，且降水量在 100mm
以上的大雨、暴雨。

16.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承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承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7. 保险

17.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 。

17.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

17.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

18. 争议解决

18.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

18.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22 天以上，未按要求按时按点到达的按 3000 元/天进行处罚；连续 7 天

按相关规定规定实行考核管理，其中项目经理和安全员到岗达到每月

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每月出勤不得少于 22 天，并

4、本项目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指工程项目负责人、工程项目

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否则将按工期延误处理。

3、竣工验收合格后施工单位必须在业主要求的时间内对验收中提

成延误的，承包人不承担责任。不再预设固定 10 万元扣款。

的实际直接损失；非承包人原因（监理、档案馆、甲方资料缺失等）造

书报送业主。因承包人原因逾期提交的，承包人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

2、施工单位在工程交工验收后两个月内整理施工资料、编制结算

工程缴纳的手续费由发包人承担，其它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1、发标人工程手续办理委托承包人进行，发标人安排专人配合，

18.3 补充条款

(2) 向 _____ 项目所在地 _____ 人民法院起诉。

(1) 向 _____ / 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_____ 2 种方式解决：

18.2 仲裁或诉讼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_____ / _____。

18.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其他事项的约定： _____ /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_____ / 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_____ / _____。

不到位或累计 1 个月不到位的，发包人有权全部没收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到场承诺违约金。同时根据到岗情况对企业或个人进行不良行为上报处理。

5、承包人应按文明施工、安全防护要求进行施工，施工现场的保护由承包人负责，由于保护措施不力造成的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6、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已批准的《施工技术方案》予以施工，如需调整需提前 25 天向发包人提出申请，并经批准后方可实施。每个季度发包人将按照经批准实施的《施工技术方案》对照实际完成工程量的质量、进度等，如达不到经批准实施的《施工技术方案》要求的招标人将予以处罚，承包人无条件返工、修复至满足设计要求为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7、承包人应根据当地建设工程管理规定对工程资料进行档案管理，如涉及到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8、工程最终结算价格：承包人按施工图纸及现场实际工程量编制预算，经发包方、监理、承包人三方核定工程量，财政或审计部门审定后作为最终结算依据，各方必须执行财政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

9、此工程承包人即为整个工程总承包人，必须履行总承包职责。

10、违约处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承包人需重新补足履约保证金。

11、承包人实际施工项目管理组织机构人员必须与投标书中的项目管理人员保持一致，如需更换需经发包人同意，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其他工程项目担任项目经理，否则，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教育体育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吉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2026 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项目（建设）（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按施工图纸所有建设内容均提供保修义务。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 can 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
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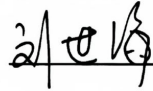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10725MA3XAY6WXD

地 址：平原示范区第一初 地 址：新乡市原阳县阳和街道办事处

级中学培训楼 处东院经济办公室 103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0373-7553179 电 话：18937350757

传 真：0373-7553179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157849767@qq.com 电子信箱：599237943@qq.com

开户银行：建行平原新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原阳支行

账 号：41050163284808000109 账 号：41050163740800000177

邮政编码：453500 邮政编码：453500